

叶绍翁，一位倔犟又阳光的山区青年

王远长

“春色满园关不住，一枝红杏出墙来。”

泱泱古国，锦绣中华，天南地北，都市乡村，能脱口而出这两句诗的不计其数。800年来，这枝红杏激励着仁人志士平民百姓，不管身处顺境逆境，常视其为座右铭，为家国为民族不懈努力，以阳光灿烂之心奋发图强。

人们知道诗作者名叶绍翁，来自浙江龙泉，江湖派诗人，一生没有博得多少功名，后半生隐居钱塘。但他凭着这两句诗，凭着历时多年著述的《四朝闻见录》，名垂文学青史。

然而叶绍翁很低调，无论正史野史都没有留下太多资料，人们想要更详细了解他的成长轨迹，唯有在他的故乡，在坊间，在依然流传着的一些传说中，勾勒出他青少年时期的模糊轮廓。

叶绍翁原本本姓，祖籍建安，也就是现今与龙泉相邻的福建浦城。他的家族曾风光过，祖父李颖士，中过进士，儒将一名，在处州任过刑曹一职，因抗金有功官至大理寺丞，刑部郎中，深得宰相赵鼎器重，与大臣叶梦得交往颇多。然而天有不测风云，赵鼎遭陷被贬，李颖士受牵连免职，家道从此中衰。待得叶绍翁出生，家境已一贫如洗，其父恐对手进一步迫害，落得子嗣无存的惨状，于是来到叶梦得祖籍处州松阳叶家恳求庇护幼子。叶家念在上辈交情不薄的份上，愿意承担风险，将绍翁改姓叶，作继子收养。为免走漏风声，又将绍翁交给龙泉北边离城十里的山间小村岩后叶氏抚养。

叶家没有隐瞒绍翁身世，绍翁小小年纪就明白了自己的苦难，但并没有因寄人篱下而颓废，反而特别乖巧。为防人多眼杂，叶家不敢将绍翁送于城中入学，也不敢请私塾上门，由族中饱学长辈教习诗文。

毕竟是将门之后，叶绍翁生得骨骼新奇，习文练武得心应手。为了减轻家里负担，他夜里读书不点油灯不点烛，自己上山砍伐竹子做火篋，或挖

掘松树桩。松树桩积满松脂，燃烧起来更明亮，龙泉人称其为“灯”。他将“灯”烧出的烟尘收集起来制成墨汁，又引山泉在门前下方挖洗笔池，池边砌上石板作纸书写。池水往下冲刷撞到岩壁，飞溅的水珠像极了飘洒的雪花。他怕儿童来洗笔池玩耍不小心跌落，又用竹子搭建了一圈栏杆，再种上几棵桃树，没几年但见桃之夭夭，灼灼其华。山中野鸟常来洗笔池歇栖，啁啾鸣声似是在与他唱和。绍翁望着自己打造的小景致也是满心欢喜，某日在石板上练字到酣畅处，欣然题诗：金书宫殿玉栏干，雪瀑飞泉洞口寒。日暮仙翁骑鹤去，碧桃花满石棋盘。

二

村东二里山顶上有座白云庙，叶绍翁常来此处凭吊。百余年前，五里外的石马岗出了两位奇才，老大师师仁，老二管师复。管师仁科举高中进士，各地为官，最后官至吏部尚书、同知枢密院事，深得徽宗器重；管师复无心为官，回白云岩隐居，在白云庙开课教授当地学子。徽宗得悉，派钦差前来邀请出山，管师复指着飞泄的白云瀑和升腾弥漫的云雾对着钦差吟咏：满坞白云耕不尽，一潭明月钓无痕。钦差见他心意如此，只好无功而返。

叶绍翁未免感叹，我若早生百年，或先生迟生百年，便可拜在先生座下为徒，洗耳聆听，何等幸运！而今只得仰望先生之高洁，自强不息苦读勤耕了。

叶家不愿将绍翁困囿山中，每至销售山货或采购货物，就捎带他进城，让他领略世外的繁华与疾苦。绍翁穿梭于大街小巷，了解了各种货物的行情，尤其青瓷宝剑，不但世人喜爱，甚至为朝廷贡品，欣喜不已。但他最喜欢去的地方还是留槎洲。留槎洲是龙泉溪中一座宽阔的岛屿，当地人原称仙洲。苏东坡在杭州任职时听闻这么一处佳地，感叹道，这不就是张骞出使西域乘坐的仙槎飘落在此吗？于是将仙洲改为留槎洲。洲上有一座长桥，贴着桥有一座阁楼，苏东坡又提笔写

下“留槎阁”匾额相赠。桥与阁相连的造型，像极了大宋的官帽，于是各地学子科考前都要前来参拜，祈求自己中榜。此桥名“济川”，为城南二十里的何执中题写。何执中在徽宗时官拜宰相，端是了得。他题“济川”本是勉励读书人要心怀济世忠君之志，可惜太多人升官后却骄奢淫逸贪生怕死，以至大宋江山沦陷半壁，偏安江南一隅。

叶绍翁喜欢留槎洲并非也想祈得一官半职，而是敬仰苏东坡、何执中等先贤的才情，从他们的精神中汲取能量。科举是需要官员和有名望的私塾先生举荐才能参考的，他没有这样的资源，再有才学也踏不进科举之路。他最开心的是在与外来学子闲谈时，获悉各地信息，使他身在山村也知天下事。读万卷书，行万里路，他觉得自己突破了山高路远的闭塞。

三

“入寺层层百级梯，新堂更与白云齐。平观碧落星辰近，俯见红尘世界低。”管师复这首题于白云庙的七绝一直激励着叶绍翁登高望远拓展视界。某日有人对他说，你在庙前看龙泉只见一角，若登上南山，龙泉城一览无余。

南山在城南，高约二百丈，山上有佛寺道观，虽近在眼前，却不曾攀过。听罢此言，绍翁便往南山而去。来到山脚，不知登山路径，见到一户人家，就上前扣门问路。开门的是一位青年才俊，问明缘由还邀绍翁进屋喝一杯茶水再走。房屋虽简陋，园子却不小，植着诸多花木，桃李梅荷兰菊等等。绍翁环视一周，门侧墙边有几株小树却不识得，问主人方知是杏树。龙泉难得有杏，不期在此相遇，主人说自北边携来植于此。主人优雅如此，绍翁很想互通姓名，却又不敢造次。龙泉外来人口不少，些许是为避难，埋名隐姓，尤讳盘根问底。庆元党禁之残酷，想来依然心有余悸。

站在南山山顶上北望，视野果然宽阔，然而看尽龙泉也不过是沧海一粟，更大的世界在山外。

翌年上元，绍翁又到留槎洲，听得学子们议论当今圣上，说他重视台谏奏议，有“人所难言，朕皆乐听”的诚意，生活节俭，又关心民间疾苦。他觉得心中突然射进一束强烈的阳光，瞬间温暖起来。皇上若此，不正是臣子百姓的幸福事吗？想起南山下那位隐士，他飞奔而去传递这个振奋人心的消息。

到得屋前，他很有礼节地轻轻扣动院门，但过了许久也没有打开，他记得上次不是这样的。他将耳朵贴着院门，听了许久还是没有动静。低头回望时他才发现，门前的小路已铺满青苔，印下了他的鞋印，他终于明白，不是主人不愿开门，是他们一家离开此处已有好长一段时间了。

绍翁有些失落，更多的却是欣喜。主人肯定比自己更早得到消息，先前往临安去了。他突然发现墙头上几根枝条冒出几个红点，凑近一看，是杏花的花蕾！

这么神奇吗，杏花可以这么早绽放吗？他分不清，春风是从外界吹进心里，还是从心里吹进世界，是从墙外拂进院内，还是从园中溢出墙外。

我要写诗！坚实的心脏砰砰撞击。

“应怜屐齿印苍苔，小扣柴扉久不开。春色满园关不住，一枝红杏出墙来。”吟罢长笑而去，向岩后家中飞奔。我是红杏，我要冲出大山这堵院墙！

他内疚地告诉父亲，要离开叶家，离开龙泉，去往杭州。父亲说，李家后人就志在远方。绍翁说，我身上流淌的是李家血脉，但叶家收留了我，养育了我，是我再造父母，我永远是龙泉叶家的子嗣！

叶绍翁风雨兼程向杭州，在钱塘安居下来。后来结识了翰林学士理学家真德秀，在他的协助下完成了《四朝闻见录》。又与葛天民等诗人要好唱和。他的带动，如一股清泉，洗涤都市的喧嚣。

叶绍翁，南宋一个山区青年，倔犟生活，阳光吟咏，以平凡的姿态，书写不平凡的人生。

回忆我的老师

刘文献

我何其有幸，能在师范求学时遇见他，求教他又受益于他，并至今感念他。他就是我的老师刘克能，我的文选课老师，原龙泉师范学校校长。刘老师个子修长，皮肤白皙，戴一副眼镜，看上去很有书卷气。

作为校长，刘老师公务繁忙，但幸运的是，他还能担任我们文选老师。以前，我一直觉得作为校长的刘老师和作为文选课老师的刘老师，简直判若两人，作为校长的刘老师在大会讲话时会磕磕巴巴，“这个……那个……的”；但作为文选课老师，刘老师讲话如行云流水，不经意间就会把我带入课文，进入故事，然后与书中人物融为一体。师范毕业后，我陆续去过浙师大、浙大，聆听过许多老师的文学课，刘老师是文学课上得最好的老师之一。

师范读书时，我并不是一个成绩突出的学生。刘老师之所以记得我，关注我，据他后来告诉我，是因为师范入学测试时一道古文翻译。我记得出自屈原的《九章》的一段话：“接舆髡首兮，桑扈赢行。忠不必用兮，贤不必以。”大意是：接舆愤世刺去自己的头发，桑扈穷得裸体而行。忠心的人，不被重用，贤明的人却无处施展才华。入学前我可能从哪里看到过，这个翻译我大致写出来了。刘老师告诉我，当初4个班的同学只有我答对了此题。

除此之外，刘老师说对我印象深刻是“你作文写得真好，但性格上又极其潦草”（刘老师私下对我的评价）。记得刘老师在写一篇作文后面写了如下评语：“文章主题鲜明，构思精巧，逻辑清晰，文笔清新流畅……但错别字实在太多了……这样浮皮潦草是要误人子弟的！”然后刘老师给我的作文分数为90-40=50分。

读师范时，我最不习惯的就是学校管成年人像管理中小学生一样。当初我曾幼稚地认为，应该充分发挥每个人的个性特征，以相对宽松型管理，代替约束性管理。正因为这样想，所以，我内心比较抗拒学校的一些制度，平时也不是很遵守学校的规定，比如早读课和晚自修，我会借故请假，在寝室睡觉——我觉得一个人天马行空的想象，有时候比一群人集中学习更有趣。

刘老师又偏偏是很严谨的人，他那时在学校大力倡导和推广普通话，开展“五讲四美三热爱”活动，时时处处规范我们的行为。作为师范生来说，学校和刘老师当年的做法是完全正确的。只是我当时太年轻，不懂刘老师的良苦用心。

对刘老师的深入了解是因一次和同学的“打赌”。有一天晚上我和一个同学散步，看到刘老师一个人在前面走，我就和他吹牛说，我敢和刘老师说说话。他就跟我打赌，说我不敢。我径直走向刘老师，用松阳话问候了刘老师，然后我和刘老师聊了一路。刘老师告诉我他家的一些事，他哥哥在解放一江山岛时牺牲了……

1984年7月师范毕业后，我被分配到了遂昌云峰乡中心小学担任少先队总辅导员。当年同县25个同学，有很多都分配到中学任教。我是少数几个分在乡下小学，不过我觉得蛮好，离家近，可以替父母分担一点农活。云峰乡虽然是遂昌县最大的乡，但办学条件其实很差的，乡中心只有五个教室，1-3年级只招社后和东亭两个村的学生，4-5年级招五个村的学生，学校却没有多余的教室。我教的五年级一个班有64个学生，夏天的时候，教室里各种味道都有。

出乎意料的是，1984年12月，刘老师代表龙泉师范学校到云峰来看我，陪同的还有县教育局的同志。刘老师先听了我一节数学课，然后找我单独聊天谈话，我才知道他这次来遂昌是做毕业生回访工作的，特意跟教育局的人提出到云峰来看看我。

很感谢刘老师对我这个普通毕业生的关心爱护，当时的确使我很感动。

1996年，我从杭州到龙泉调研学习时，龙泉的同事，特意把刘老师接过来，让我有机会再次向刘老师请教。后来陆陆续续去过龙泉几次，问起刘老师，据说他去北京生活了。

时光匆匆，转眼我们都退休了。今天写下几行寡淡的文字以感恩生命中的贵人。



白云飞尽见青山 程昌福 摄

养猫记

沈轱

女儿一直在我耳边唠叨，谁家养了一只猫，如何可爱，如何萌；还说有些人表面风光，其实背地里连只猫都没有，意思是她也想养一只猫。我是竭力反对的，并给了她一个冠冕堂皇的理由，玩物必丧志。可世事难料，我做梦也没有想过，有一天违背了自己的初衷，居然会养猫。

其实我小时候很害怕猫和狗之类的小动物。农村养的土猫土狗很凶，浑身脏兮兮的，见到我们小孩子都要狂吠一通。特别是猫，别看它个子没有狗大，可它瞬间跳跃的冲击力和让人揣摩不透的叫声，还有它日露的凶光能把我吓得“魂飞魄散”，觉得比大个子狗更可怕。打个比喻，狗是冲着来，我们会心理有准备，猫蹭着来，它突然地迸发攻击让人猝不及防。说起来狗还好，能看家护院的，对主人摇头摆尾且忠诚，猫不行，听说是特别薄凉的家伙。

拗不过女儿的碎碎念，勉强同意带她去看看猫，当然前提是看看，不买！来到一家宠物咖啡馆，一进门就被三五只毛茸茸的小猫包围了。它们没有一点怕

生的样子，个个睁大眼睛看着陌生的来访者手里是否有它们中意的喂食，倒是我们人类显得有一丝慌乱。遂向店家要了一些猫食，那些个圆乎乎小猫蜂拥而至围在我们脚边，有只胆子大的直接爬到我腿上夺抢食物，我当时挺害怕的，怕被猫的爪子抓到。“猫进攻时才会伸出爪子，一般友好的时候用肉掌，我家店里的猫猫都剪了指甲呢！”店员微笑地说。我慢慢平静下来，把猫食放在台子上任它们抢夺。

桌底有响动。低头看原来是另外一只猫，白底黑花纹的美短猫。和别的正激烈夺食的猫不同，它没有去抢，却用怯生生眼光注视我们，瘦小的身子在热烈的猫群里显得胆小懦弱和格格不入。看到我们也在看着它，嗖一下蹿到了空调背后躲起来，过后又探出小脑袋窥探。女儿见状，剥开食物伸手递给那只小猫，我以为那只猫胆子小肯定会逃脱，没料到小猫竟缓缓走向女儿，并不着急吃女儿手里的食物，而是靠着女儿的腿坐了下来，还时不时用身子蹭一下女儿的腿，一脸依恋的模样，好像找到了安全的港湾。见此状我们

简直被它萌化了，“好可爱啊，它很亲我们呐！”女儿激动地说。一个念头突然在我脑中闪现，我要把这只小猫带回家！原来缘分，都是一瞬间的决定，哪怕我当初是多么地怕小动物。

没有任何养猫的准备，在做出决定之后，请店老板分享养猫的经验，一口气购入养猫的必需品，例如猫砂盆、猫食物、猫碗等，甚至还有逗猫的玩具，像迎接一个家庭新成员一样，欢天喜地又隆重地把它带回了家。

为了它，我把家中摆设、家具重新规划了一遍，以便它自由舒展穿梭。为了小猫的安全，门窗是随时关闭的。店老板说，每只猫都应该有自己的名字，我想了一下，就叫“小宝”吧！女儿小名是阿宝，那小猫叫小宝最合适了，都是家中的宝贝。

小宝到家后，完全不像在店里时胆小的情形，美短猫的好运动、敏捷的特点发挥到淋漓尽致，上蹿下跳，风一样的速度穿梭于各个房间，闻遍家中每一个角落。第一次在家里大小便就懂得在猫砂

盆解决，“这带回来的哪是一只猫啊，根本就是一匹脱了缰绳的马呀！呐，在外面是个总包，回到家么就称大王了！好在你受过教育，卫生习惯不错。”我笑着对小宝说。“这不是到家了放松了嘛！”女儿帮小宝说话。

之后的小宝，家里的沙发、过道都是它的地盘。如果不小心坐了它的沙发位置，它会用屁股顶开你，用行动告知你，这是它占的，还假装要咬人的样子。其实它根本不会伤人，牙齿碰一下就移开，也不用指甲挠人，只用肉掌拍拍你。平时我们吃饭的时候，小宝大摇大摆坐在凳子上，真把自己当作了人，两前爪子搭在桌上，看着我一盘盘上菜。等全部检验完毕，便下去到它自己吃饭的区域吃上几口，还不时回头朝正在吃饭的我们注目礼。小宝的各种撒娇卖萌、调皮捣蛋充斥着我们家，我们也被欢乐浸润着。

以前我回到家干完家务活，不是坐在沙发上看电视就是半躺在床上看书；现在的我根本没时间悠闲自得，除了喂猫食、清洗打理猫用具，还得逗猫，带它去宠

物店打疫苗、洗澡、剪指甲美容……我妥妥地成了铲屎官猫妈一枚。

有一天，我在卫生间洗漱，移门留有一道缝隙，水龙头开了水哗哗流，突然听见门外很大的猫叫声（小宝平时叫的不多，也不大声）。我以为发生了什么事，只见卫生间移门略微在移动，仔细一看，一只白色的毛茸茸爪子伸了进来，作移门的姿势，门缝中露出半张小脸，还有一只惊慌失措的琥珀色眼睛找寻我，原来，猫是很怕水的动物，虽然害怕，但又担心我在卫生间里被水淹去，于是“冒死”夺门而进解救主人。我移开门一把把小宝抱在怀里，小宝停止了叫喊，眼睛关切地看我，身体微微在颤抖，可能被刚刚的事情吓坏了，小鼻子因为用力过猛撞破了皮。嗯，猫明明是重情义的动物，哪有什么薄凉之说啊。分明是一个灵动的小精灵。

我想，养猫的真谛，大概是它需要我的爱，我也需要它的爱，我们是爱的一体。它给了我们全部的温柔和爱，而我也将呵护它的一生。